

省教育厅拟出台指导意见： 台风暴雨天 这些情况可停课

各位家长 请看过来

南国都市报3月22日讯(记者 杜倬荷)近日,省教育厅公布《海南省教育系统应对台风暴雨极端天气停课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指导意见》),拟明确台风天气建议停课条件,建议复课条件及暴雨天气启动自动停课机制条件。

据悉,《指导意见》适用于指导全省各地气象部门发布台风红色、橙色、黄色预警信号,暴雨红色、橙色预警信号(以下统称“台风暴雨预警信号”)两类极端天气对应区域内各级各类学校(含幼儿园)的停课安排及安全防范工作,但不适用于发布台风暴雨预警信号后的国家和省的统一安排。

《指导意见》提出,台风、暴雨达到停课级别期间,对于已到校的学生,除家长主动要求外,学校不得强制或变相要求家长到学校接回学生。对于因特殊情况需要留在学校的学生,学校要指派专人负责照护,并做好基本的生活保障。

停课期间,原则上学校不安排上新课,保障未到校学生有同等接受教育的机会,同时,学校不得因停课对学生作迟到或旷课记录。各地各校要注重停课的灵活性。弹性接送学生,不影响家长上班。家长可在停课信号开始至正常放学时间段内到学校接学生回家。

台风天停复课条件

由于台风形成时间较长,影响较为持久,各地学校(省、厅直属学校实行属地管理)停复课应根据本地气象部门发布及解除的预警信号作出安排。

《指导意见》建议停课条件:幼儿园以台风黄色及以上级别预警信号为停课条件;中小学(含中等职业学校)、高等院校以台风橙色及以上级别预警信号为停课条件。建议复课条件:各

地学校在当地气象部门解除相应停课级别预警信号后,在学校水、电、通讯、道路畅通的前提下,结合其他安全保障条件科学制订复课方案。

各地教育行政部门须将本地学校停复课情况在停复课措施生效后1小时内上报省教育厅备案。省、厅直属学校停复课情况在停复课措施生效后1小时内报省教育厅各业务处室及省教育厅学校安全处。

暴雨天停复课条件

暴雨方面,因本省暴雨具有过程强度强、时效短的明显特点,暴雨预警信号生效期及结束后短期内可能直接致灾或诱发次生灾害,为切实保障学生生命安全,各市县要建立暴雨预警信号自动停课机制。

关于复课安排,各地各校应根据本地本校的实际情况,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复课,各地各校停复课情况应

第一时间上报省教育厅备案。

《指导意见》提出,要建立暴雨分级停课机制。一是暴雨橙色预警信号叫应。市县气象部门发布暴雨橙色预警信号后,学校应通过家长群或其他方式将预警信息、学校内部和周边现有地质灾害点及风险隐患点分布情况第一时间告知家长和学生。学校和家长根据实际情况,灵活安排学生离校、在校和返校。学校不得因此对学生作迟到或旷课记录。

二是暴雨红色预警信号叫应。市县气象部门发布暴雨红色预警信号后,学校应通过家长群或其他方式将预警信息、学校内部和周边现有地质灾害点及风险隐患点分布情况第一时间告知家长和学生。受影响区域学校自动停课。已到校学生服从学校安排;未启程上学的学生不必到校上课;上学途中的学生应就近选择安全场所躲避。学校不得因此对学生作迟到或旷课记录。

省教育厅： 拟按台风暴雨等级明确四级应急响应行动

南国都市报3月22日讯(记者 杜倬荷)为进一步提高学校预防安全事故和突发事件应急反应能力,最大程度保障师生生命和学校财产安全,近日,省教育厅公布《海南省教育系统防汛防风防旱应急预案(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预案》),拟明确应急响应机制。

《预案》提出,按台风、暴雨等级将应急响应行动分为四级:Ⅳ级(一般事件)、Ⅲ级(较大事件)、Ⅱ级(重大事件)、Ⅰ级(特别重大事件)。

出现下列情况,启动Ⅳ级应急响应:一是省气象部门发布台风四级预警。二是省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启动Ⅳ级应急响应。

出现下列情况,启动Ⅲ级应急响应:一是省气象部门发布台风三级预警。二是省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启动Ⅲ级应急响应。各级各类学校在Ⅳ级应急响应工作基础上,继续做好以下工作:校园内各类在建工程全部停止作业,加固或拆除有危险的设施或其他临时设施,工作人员撤离危险

区域,转移学校低洼区域易浸物资,避免财产受损。对于在校学生,要指定专人负责安全管理。

出现下列情况,启动Ⅱ级应急响应:一是省级气象部门发布台风或暴雨二级预警。二是省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启动Ⅱ级应急响应。当气象部门发布台风橙色预警信号时,受影响地区各级各类学校执行《教育系统应对极端天气停课指导意见》。受影响地区各高校建议停课,并做好各项防御工作。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启动Ⅰ级应急响应:一是省级气象部门发布台风或暴雨一级预警。二是省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启动Ⅰ级应急响应。在落实Ⅱ级响应行动的基础上,各学校主要领导须坚守岗位,协调防汛防风防旱相关工作。受影响地区各级各类学校应妥善保护已到校的学生,并向监护人告知学生的基本情况。

当台风暴雨灾情得到有效控制后,各地各校应及时恢复正常教育教学和生活秩序。

首届海口市中小小学生“青椰”体育节开幕 贯穿两个学期 近5万名学生参赛

南国都市报3月22日讯(记者 杜倬荷)3月22日上午,由海口市教育局主办的首届海口市中小小学生“青椰”体育节在海口市第一中学(高中部)开幕。

据介绍,本届“青椰”体育节,海口市教育局以“三大球、两小球、传统体育、亲水运动、体操、田径”六大类赛事为核心,囊括了足球、篮球、排球、羽毛球、乒乓球、跳绳、武术、游泳、帆船帆板、啦啦操、大课间操、田径等12个专项赛事,参加运动员预计将近5万人,从3月份开幕,10月份闭幕,贯穿两个学期。

体育节期间,该局在构建覆盖全员、贯穿全年的赛事体系,分层竞技。全员参与的同时,还依托“班级—年级—校级—区级—市级”五级竞赛体系,实现了“周

周有比赛、月月有颁奖”。

海口市教育局要求各校把“小课间”做精、“大课间”做活,结合全年的“青椰”体育节,有效引导、鼓励学生开展科学丰富、轻松有趣、有益身心的体育活动,以赛促练,在为祖国选拔更多的专业竞技人才的同时,让每个孩子都能至少掌握一门以上的运动技能,走出教室,奔向操场,在赛场上找到属于自己的高光时刻,让海口市中小学校有更加旺盛的生命力,形成更加开放鲜活的新格局。

开幕式现场,来自海口市中小小学的学生代表还带来了精彩的民族舞、武术、花式跳绳及2000余人团体操表演,引发了阵阵喝彩。活动当天,海口市中小小学生排球赛、校园足球联赛精彩开赛。



3月22日,校园足球联赛开赛。(记者汪承贤摄)



学生在开幕式上表演武术。(主办方供图)



学生在开幕式上表演。(主办方供图)



扫码看视频